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发电

签批：刘 明

等级 特提·明电 宁政办发明电〔2017〕16号 宁机发 号

抄送：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宁阳经济开发区、环城科技产业园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市以上驻宁各单位：

近期，国内各类危害公共安全事件呈多发态势，个别地方政府在处置突发事件中出现应急值守不到位、信息报送不及时等问题，给事件处置工作造成被动局面，受到上级政府的通报批评。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及时掌握、有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减少各类事故带来的损失，促进全县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是应急管理的一项重要日常工作，是有效预防和妥善处置突发事件的前提和基础。近年来，全县各级不断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为领导决策提供了真实可靠的依据，有力地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但工作中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些乡镇和部门对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重视不够，夜间值班力量薄弱，信息传送迟缓，影响了突发事件的及时有效处置。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将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作为加强机关效能建设、提升应急管理水平的一项重要职责和纪律要求，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搞好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确保应急值守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队伍充实、职能责任明确，务必做到“全天候”值勤值守、时间有效接续、信息及时畅通。

二、加强应急值守，严肃工作纪律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主要领导和带班领导要确保 24 小时联络畅通，各乡镇（街道）、开发区（产业园）、各有关部门要确保 24 小时固定电话畅通，如因线路、机器故障原因固定电话停机时，要及时向县政府办公室告知其他联系方式，确保联络正常。重要岗位及节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要充实值班力量，切实做到任务到岗、责任到人、管理到位，严禁出现缺岗、脱岗现象。值班人员要及时做好值班记录，建立健全并妥善保管值班记录档案，做到有据可查。节假日期间，

各单位要将值班人员名单及联络方式提前报送县政府办公室。汛期期间，要注重加强重点区域、重点地段、重点部位应急值守工作，保证防汛值班落到实处。县政府应急办要加强对各单位应急值守工作的监督检查，定期和不定期抽查和通报值守情况。

三、严格信息报送，提升处置能力

各单位要严格执行突发公共事件和自然灾害信息报送规定，发生特别重大、重大、较大突发事件或者有可能发生特别重大、重大、较大突发事件的相关信息，要立即向县政府报告，要求在1小时内电话口头报告，2小时内书面报告。信息报告要及时准确、要素完整、文字简练，重要信息必须经主要领导审定后上报。有关灾情信息在向民政、水务、农业、林业、畜牧相关业务部门上报时一并上报县政府应急办，由相关业务部门确认灾情、核实数据，报县政府领导审核后对口上报。对特别重大、重大及持续时间较长的突发事件，要做好信息续报工作。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倾向性、预警性信息的收集，汇总和分析研判，切实提高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四、落实主体责任，严肃督查问责

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是落实应急管理工作“一岗双责”的重要内容。各级各有关部门是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人是本行政区域和本部门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要认真研究和部署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做到亲自过问、亲自参与、亲自检查，

确保各项规章制度落到实处、工作责任落实到人。要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责任追究制度，对应急值守规范、信息报送及时准确的及时给予通报表扬；对应急值守漏岗、脱岗和信息迟报、漏报、瞒报的给予通报批评，造成严重后果的，要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县政府应急办要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督促落实整改措施，限期予以整改。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4月25日